

##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21日以邮件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10月25日上午10:0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全芳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表决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，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非公开协议方式收购国拓矿业 51%股权项目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，本次收购四川国拓矿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拓矿业”）51%股权符合公司“稀缺资源+核心技术+产业整合+先进机制”发展战略，有利于填补公司在锂矿关键资源领域的空白，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；本次交易在第三方中介机构审计和评估的基础上，以通过国有资产评估备案的《评估报告》评估值作为交易价格，定价公允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综上，董事会同意公司采用非公开协议方式以10,813.85万元收购四川省先进材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先进材料集团”）所持国拓矿业51%股权。

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直接控股国拓矿业，并间接控股四川省金川县斯曼措沟锂辉石矿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收购控股股东所持四川国拓矿业投资有限公司51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本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、第七届董事

会发展规划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关联董事周兵先生、张旭先生、黄敏女士对本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公司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同意公司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的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本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4、第七届董事会发展规划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五日